

关于 2018 年长沙市 市本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

2018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9279 万元，比上年的 12369.43 万元减少 3090.43 万元，下降 24.98%，其中：公务接待费 738 万元，减少 2204.04 万元，下降 74.92%；因公临时出国（境）经费 1082 万元，减少 255.51 万元，下降 19.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459 万元，减少 630.88 万元，下降 7.8%。2018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严格公务接待行为，因公出国（境）审查和公车管理，反对铺张浪费，加强廉政建设。